

日本學藝大學解聘和學生發生不正常關係的教授

教育部（大阪）派駐人員
文化秘書 林世英 摘譯

• 2008 年 8 月 12 日 日本每日新聞

東京學藝大學（東京都小金井市）2008 年 8 月 12 日發表，針對教育學部（院）60 多歲男性教授，因為與指導的女學生發生不正常的關係，導致女學生不得不退學的精神性狀況，採取解雇該名教授的懲戒處分。

依據東京學藝大學表示，該名教授從 2005 年 6 月開始與當時 1 年級的女學生發生戀情。女學生因教授已婚而苦惱，2005 年秋以後，數次割手腕企圖自殺。女學生在 2007 年度辦理休學，而於 2008 年 3 月退學。東京學藝大學指出，雖然這個件事與性騷擾或職權暴力等問題不同，但是，卻是顯著地侵害學生人權及侵害學生學習權的問題。

該女學生為防止發生相同問題，於 2008 年 1 月向該大學處理校內人權問題的委員會提出訴求；學校據此進行調查。該名教授表示，這件事是自由戀愛問題，學校的處分太重。

除這位女學生之外，2004 年及 2005 年也有 2 名女學生因經常收到該名教授邀約吃飯或兜風等的電子郵件等而向該人權問題委員會提出諮詢，但是，學校在當時卻沒有採取針對該名教授的警告行動。